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10 年 8 月 31 日

申請類別	承接政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者				
申請人簽章	《請申請人務必簽章》 鍾懿芳	職稱	副教授	單位	企業管理系
計畫案名稱	109 學年流通服務業營運人才培訓學程		適用課程	流通服務業營運管理 流通服務業資金管理 流通服務業績效評估與科技創新 共通核心職能課程	
送審資料	《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》 1.計畫核定補助公文影本 2.計畫核定經費表影本 3.計畫成果報告(膠裝本)				
改善教學成果 (以申請前一年 9 月 1 日至申請當年 8 月 31 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					
獲補助金額	補助款(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)			校內配合款	
	補助單位		金額	金額	
	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		80 萬元	20 萬元	
	合計		80 萬元	20 萬元	
系 科	業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系主任簽章： 				
院、中心	業經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院、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院長、中心主任簽章： 				
教務處	業經 110 年 11 月 15 日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： 評定等第 特優 ，建議獎助金額： <u>50000</u>  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 				校長
人事室			會計室		
校教評會	業經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第 _____ 次校教評會審議， 結果如下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建議獎助金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正獎助金額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獎助				

註：1.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 9 月 1 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2.經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請教師將申請表、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子信箱，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。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切 結 書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31 日


申請人姓名	鍾懿芳	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	企業管理系
申請類別	承接政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		
申請案名稱	109 學年流通服務業營運人才培訓就業學程		

茲切結保證本人 鍾懿芳 於 110 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

- 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
- 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
- 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教務處

申請人簽章：鍾懿芳  (請簽名蓋章)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